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17

2016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并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同行业市场竞争风险：国家经济进入新常态，仪器仪表行业整体增速放缓，对市场份额的竞争持续加剧，虽然目前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智能燃气表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销售业绩始终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但未来可能由于竞争对手的影响而导致毛利率下降、销售业绩下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2、收购整合风险：公司将继续围绕产业链进行行业整合，并加强对收购标的的前期调研和后期培育，但存在整合不到位的风险，如收购标的利润不达预期甚至产生亏损，公司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相应年度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股份公司、金卡股份、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谷卡公司	指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龙湾农商银行	指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辰能源	指	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华辰投资	指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克州华辰	指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鼎盛热能有限公司”）
华辰车用	指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曾用名“克州盛安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金卡工程、工程公司	指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星泽燃气	指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国家版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实际控制人	指	杨斌、施正余
《公司章程》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审计委员会	指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卡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9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卡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OLDCARD HIGH-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OLDCA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斌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七路 26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6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乔街 15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goldcard.com		
电子信箱	stock@china-goldcar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国升	孟令娇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乔街 158 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乔街 158 号
电话	0571-56615623	0571-56615623
传真	0571-56615621	0571-56615621
电子信箱	stock@china-goldcard.com	stock@china-goldcar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高峰 孔令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 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赵沂蒙、余庆生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592,699,561.19	588,869,549.64	0.65%	496,188,77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269,255.08	136,076,998.62	-39.54%	116,423,21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958,572.76	137,081,136.22	-40.94%	116,874,51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751,751.94	81,044,449.93	16.91%	60,561,05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76	-39.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76	-39.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4%	16.90%	-7.76%	16.95%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54,150,215.69	1,156,126,756.97	8.48%	1,033,244,69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3,605,480.92	869,253,687.76	7.40%	744,932,683.6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128,851.99	174,308,050.17	150,278,538.53	172,984,12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36,946.21	37,267,734.02	6,660,930.08	16,803,6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80,215.89	37,635,341.25	6,364,133.39	15,578,88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6,346.14	-2,199,671.77	2,116,355.87	113,961,413.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968.98	-426,930.81	-249,871.94	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9,665.48	1,472,317.75	110,311.66	重大科技项目、两化深度融合项目综合性示范区奖励、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508.34	-1,746,006.28	-360,542.48	捐赠、赔偿收入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71.00	-19,686.84	-71,93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534.84	323,205.10	23,132.21	
合计	1,310,682.32	-1,004,137.60	-451,301.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智能燃气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产品是智能燃气表及燃气计量管理系统，具体包括IC卡智能燃气表和IC卡燃气收费管理系统；无线智能燃气表和无线燃气抄表系统；基于物联网技术的GPRS/CDMA远程燃气智能控制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同时推出“金管家”APP，着力打造“互联网+”智能燃气系统，搭建金卡物联平台。同时，公司参股、控股了多家天然气运营公司，经营加气站和管道燃气业务，布局燃气相关产业，致力于成为公共事业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增长 526.66%，主要系本期新增对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下降 2.18%，主要系本期折旧金额超过原值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增加 16.93%，主要系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惠农站购置土地所致。
在建工程	下降 31.70%，主要系本期处置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其在本工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货币资金	下降 72.19%，主要系本期支付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增资款 1.2 亿元，及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增加 96.51%，主要系收到客户用于结算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下降 100%，主要系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到期解付所致。
存货	增加 67.75%，主要系未完成验收的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增加 100.00%，主要系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增加 40.29%，主要系本期预提物联网通讯费成本产生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下降 70.34%，主要系上期对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投资保证金 8,000 万元于本期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增加 100.00%，系计提物联网燃气表通讯费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增长 724.68%，主要系模具费和研发中心装修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嵌入式软件开发、系统软件开发、模拟与数字通讯技术应用、机械与电子设计等核心能力，是国内最早从事智能燃气表及燃气管理系统研发和生产销售的企业之一。公司坚持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确保各项研发技术的创新工作的有效推进，形成具有国际水平的企业研发中心，拥有8个专业测试实验室，289人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膜式燃气表JK/G1.6和2.5获得了国际权威认证机构NMI Certin B.V.(荷兰国家计量院)的型式认证，同时公司也成为了中国首家获得OIML R137-2012标准认定证书、EN 1359标准认定证书（温度范围为-25至55℃）的燃气表制造商，为产品打入海外市场奠定基础。在智能燃气系统领域，公司基于物联网技术的远程燃气监控系统凭借技术的先进性与创新性贡献获得2015年乐清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推进行业技术进步，有效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在物联网领域，公司成功开发“金管家”APP，并在android和ios两个平台正式上线，目前在宁夏石嘴山地区试点推广，后续将继续完善APP的各项功能。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知识产权多个，在多个关键技术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未发生因设备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二）市场拓展优势

公司以客户口碑赢得市场青睐，以如金的品质获得消费者的信任与支持。报告期内，金卡股份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已应用于中国500多个城市，600多家燃气公司，服务中国3000多万人口。公司招募了多名具有丰富海外项目经验的优秀中外人才，组建海外业务团队，为打开海外市场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公司积极参加了2015巴黎世界天然气展览会、第五届圣彼得堡国际天然气展会，与多家海外公司取得联系并进行初步洽谈，参与多个国际项目的投标工作，并于2015年内成功开展了国际业务。

（三）管理和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推行全面质量管理、成本管理、设备管理、5S管理、精益生产等各项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致力打造数字化工厂，基于互联网技术实现制造与供应链的整合与协同运作，完成物流、信息流和价值流三流同步，实现企业卓越制造管理。金卡工业4.0的大数据集合了供应链数据、生产过程数据、客户订单履行数据和产品数据。所有运营数据、价值链数据、外部数据形成数据塔，对实时数据进行精准分析和动态分析。

金卡股份在公司“金卡品质五年战略规划”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在ISO9000、ISO14000及OHSAS18000体系的基础上，为了迎合公司发展及提升公司本身的管理水平，在2015年7月份公司又导入并通过了ISO27000信息安全管理体。公司还建立了SQE供方管理机制和QA强化改善机制，大力提升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和水平，确保为客户与用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打造高信誉度产品。

（四）产品产业链优势

公司为国内少数同时具备从IC卡控制器的软硬件系统开发到、机械燃气表的装配、计量检测一体化生产能力和，并掌握

GSM/GPRS/CDMA上行信道应用技术、短距无线自组网等下行信道应用技术的智能燃气表及燃气管理系统供应商，形成了以燃气计量仪表、嵌入式智能终端制造、管理系统开发为一体的智能燃气计量产业链。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699,561.19元，同比增长0.65%，营业成本364,698,306.70元，同比增长6.90%，销售费用79,903,269.40元，同比增长21.66%，管理费用73,807,415.78元，同比增长32.72%，财务费用-1,547,732.88元，同比增长87.15%，所得税费用14,878,451.45元，同比降低14.19%；本报告期公司投入研发费用35,506,459.21元，同比增长72.8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4,751,751.94元，同比增长16.9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5,423,679.24元，同比降低251.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636,740.37元，同比降低53.2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56,308,667.67元，同比下降938.14%。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92,699,561.19	100%	588,869,549.64	100%	0.65%
分行业					
计算应用服务业、仪器仪表行业	496,017,531.51	83.69%	489,252,161.08	83.08%	1.38%
天然气销售业务	96,682,029.68	16.31%	99,617,388.56	16.92%	-2.95%
分产品					
IC 卡智能燃气表及系统软件	363,797,349.54	61.38%	403,446,576.90	68.51%	-9.83%
GPRS/CDMA 远程实时燃气监控系统及系统软件	54,391,497.54	9.18%	47,266,617.06	8.03%	15.07%
膜式燃气表	13,646,553.92	2.30%	14,838,279.59	2.52%	-8.03%

无线智能燃气表及系统	58,669,305.45	9.90%	18,602,536.72	3.16%	215.38%
其他	5,512,825.06	0.93%	5,098,150.81	0.87%	8.13%
天然气销售业务	96,682,029.68	16.31%	99,617,388.56	16.91%	-2.95%
分地区					
东北地区	65,061,627.52	10.98%	72,944,954.89	12.39%	-10.81%
西北地区	179,235,470.97	30.24%	173,756,564.15	29.51%	3.15%
华东地区	123,537,584.55	20.84%	121,090,416.15	20.56%	2.02%
华中地区	100,018,105.39	16.88%	88,753,536.31	15.07%	12.69%
华北地区	70,332,172.92	11.87%	76,661,167.32	13.02%	-8.26%
华南地区	26,137,867.21	4.41%	37,689,297.41	6.40%	-30.65%
西南地区	28,072,913.82	4.74%	17,973,613.41	3.05%	56.19%
海外	303,818.81	0.04%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应用服务业、仪器仪表行业	496,017,531.51	291,869,087.33	41.16%	1.38%	9.02%	-4.12%
天然气销售业务	96,682,029.68	72,829,219.37	24.67%	-2.95%	-0.83%	-1.61%
分产品						
IC 卡智能燃气表及系统软件	363,797,349.54	205,849,160.17	43.42%	-9.83%	-6.89%	-1.78%
天然气销售业务	96,682,029.68	72,829,219.37	24.67%	-2.95%	-0.83%	-1.6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65,061,627.52	38,047,951.73	41.52%	-10.81%	-3.32%	-4.53%
西北地区	179,235,470.97	120,197,883.69	32.94%	3.15%	7.15%	-2.50%
华东地区	123,537,584.55	74,388,072.32	39.79%	2.02%	9.86%	-4.29%
华中地区	100,018,105.39	60,444,579.28	39.57%	12.69%	12.68%	0.01%
华北地区	70,332,172.92	39,945,017.91	43.21%	-8.26%	5.04%	-7.1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计算应用服务业、仪器仪表行业	销售量	台	2,162,394	2,103,620	2.79%
	生产量	台	2,285,003	2,052,433	11.33%
	库存量	台	246,306	139,162	76.99%
天然气销售业务	销售量	m3	42,194,242.52	42,608,408.11	-0.97%

注：2014 年库存量+2015 年生产量-2015 年销售量与 2015 年库存量存在 15465 台的差异，主要系研发和售后领用所致。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库存量上升 76.99%，主要系未完成验收的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计算应用服务业、仪器仪表行业	直接材料	258,944,086.41	88.72%	237,836,328.42	88.84%	-0.12%
天然气销售业务	直接材料	53,665,076.87	73.69%	59,897,985.13	81.56%	-7.8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原因如下：

1、吸收合并子公司

本期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经石嘴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登记。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由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并入其资产负债表中。

2、处置子公司

根据子公司华辰能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杜洪彬于2015年7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61%股权作价人民币900万元转让给杜洪彬，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8月18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7月收到该股权转让款560万元，2015年12月29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65万元。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378,952.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0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7,784,399.97	3.00%
2	客户二	12,832,444.23	2.17%
3	客户三	11,992,683.79	2.02%
4	客户四	11,515,427.33	1.94%
5	客户五	11,253,997.46	1.90%
合计	--	65,378,952.78	11.03%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8,578,966.5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9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3,527,962.32	10.16%
2	供应商二	25,933,144.43	7.86%
3	供应商三	25,014,695.83	7.58%
4	供应商四	18,797,875.49	5.70%
5	供应商五	15,305,288.43	4.65%
合计	--	118,578,966.50	35.95%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9,903,269.40	65,676,771.16	21.66%	主要系公司为加强销售能力建设、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相应增加营销人力资源成本、市场咨询与服务及展会费用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73,807,415.78	55,609,417.58	32.72%	主要系研发人力成本与合作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47,732.88	-12,046,006.96	-87.15%	主要系定期存款减少，相应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序号	项目名称	说 明
1	超声智能电子流量计	采用了超声波传感技术，实现燃气表的全电子计量功能，增加了公司智能燃气计量产品的系列。
2	城市天然气能量计量系统	基于物联网技术和气体组份分析技术基础上，将天然气的计量、结算回归到最合理、公平的能量结算的系统平台。
3	IC卡表硬件模块化	硬件电路采用模块化设计，规范了电子元器件的选型，减少了器件种类，电机驱动和IC卡电路采用集成芯片方案。除液晶屏和按键外，全部采用了贴片器件，最大限度的减少了人工焊接工序，提高制造效率和直通率。计量采样部分采用了全新设计的板载取样的结构替代原有的FPC采样，简化了生产过程，同时提高了采样分辨率10倍，也增强了抗磁攻击能力。
4	中燃CPU卡温压补偿表	采用CPU卡作为充值存储介质，配合板上的ESAM加密模块，大大提高了数据的安全性。在表具内部添加温度和压力传感器，对计量的结果做温度和压力校准，提高了计量的准确性。采用新的电源设计，只使用3节碱性电池供电，减少用户的使用成本。
5	PBOC卡智能燃气表	PBOC卡智能燃气表采用银行系统发行的金融卡作为用户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卡规范（PBOC规范），数据信息使用密钥管理体系，具有极高的安全性，并且容易和金融应用组成一卡通系统，方便用户消费及管理。
6	热式计量	目前户用燃气计量主要都是采用皮膜式计量，存在结构复杂、体积大，压损大、精度受机械磨损影响缺点。物联网热式燃气表采用先进的MEMS传感器技术，具有结构简单，体积小，无机械部件，不受机械磨损影响，压损小，不易老化，使用寿命长，全电子式的结构等诸多优点，可以替代传统的膜式燃气表，同时结合公司物联网平台，未来具有广阔市场潜力，良好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
7	膜式燃气表压损与计量误差特性研究	找出燃气表流量误差与压力损失的内在联系，通过控制压损使燃气表计量精度更加准确，使公司客户能减小燃气供销差，从而减少经济损失。目前该项目已完成。
8	温度补偿型智能燃气表	在皮膜表的基础上通过增加温度和压力传感器实现了皮膜的温度补偿功能。
9	CPU卡智能燃气表	根据客户的技术要求进行产品开发，包括民用表、工业表，主要是通过采用了CPU卡的来实现数据的交互，所有的权限管理都可以移交给燃气公司用户，保密性更加好。
10	IC卡工业表升级	优化了数据取样的电路和算法，增加防剪短功能电路，采用了霍尔阀门，液晶显示屏由原来的小视窗改成了大视窗，新的结构外形，产品更加的美观，增加了功能按钮便于人机交互，强的抗静电能力，在8000KV的静电情况下，能够保证产品可靠稳定运行。

11	阀门内置铝壳表项目	设计并生产出体积小、适用于高低温环境下使用的阀门，提高可靠性。
12	阀座组件自动装配系统	实现阀座自动装配，并将阀座组件装配到下壳体中，实现工序无人化。
13	下壳体定位精度自动检测及涂胶偏移量自动补偿系统	使自动涂胶设备智能化，更加准确的完成涂胶过程，实现涂胶机精度自动补偿减少用胶量，从而减少压损，提高产品质量。
14	配铝壳表内置阀项目	外置阀改内置阀提高安全性、成本降低、改善工艺，设计并生产出内置阀铝壳表，降低产品外漏的可能性。
15	自动分拣及码垛系统	设计并建造一套产品自动分拣及码垛系统，能够自动区分客户及识别燃气表型号。目前该项目已完成。
16	自动装箱系统	设计并建造一套产品自动装箱及自动贴标签的装配系统，并能够在自动装箱的同时识别装箱产品型号是否正确。目前该项目已完成。
17	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系统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使用，采用了移动公共无线网络（移动、电信、联通），实现端到端的数据传输和远程阀门控制，解决了原采用微功率模式造成的不稳定信号，提高了数据的准确及时性，全面实现了智能化管理，解决燃气管理过程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已在多个燃气公司落地稳定运行。
18	智能终端远程抄表软件 Android版	安卓系统的应用，使得抄表更加方便快捷，解决了传统的依赖于专用手持机进行抄表的问题，实现APP的推广使用，第一版本已经投入运行。
19	智能燃气表管理系统V3.0	通过该系统可以提供给燃气公司运营平台，管理普通机械表、IC卡预付费燃气表、无线远传燃气表、物联网燃气表，分别能够完成安装、抄表、收费、远程控制等各模块的需求，通过采用专业的报表和多种的数据统计分析，移动支付让用户更加方便快捷。
20	智慧燃气云平台V2.4版	燃气平台基础服务版，为燃气公司和表具公司运营提供最基础的核心业务服务，含远程抄表，实时结算，实时监控，主动告警等基本服务。
21	智慧燃气云平台V3.0版	燃气平台增值服务版，为燃气公司和表具公司运营提供基础服务和增值服务，可提供远程充值，金融理财，大数据分析等各种服务。
22	生产管理系统	为金卡提供生产管理，SIM卡管理，表具管理软件。
23	金管家App V1.0版	金管家App可为用户，实现随时随地移动缴费、实时监控燃气表状态（当前余额、电池电量、阀门状态）、快速分析燃气使用量情况，为家庭节约能源、降低生活成本。金管家app可为燃气公司，提供信息发布平台，降低燃气使用安全隐患、解决供需矛盾，提升工作效率。
24	缴费宝100项目	“缴费宝100”实行燃气IC卡在线移动缴费，免去了用户去燃气营业大厅缴费的麻烦，减少用户出行次数、节约社会资源。
25	支付结算系统	为金卡的物联网和“金管家”App提供金融服务支持。目前已对外提供缴费支付渠道的接入、账务的处理和资金的清算、结算等服务。后续会继续对接其他理财产品、金融机构，为物联网和“金管家”App提供更好的服务支持。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89	106	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41%	12.41%	12.34%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506,459.21	20,542,635.35	18,828,574.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9%	3.49%	3.7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主要系研发人力成本与合作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2	1	2
实用新型	21	15	50
外观设计	0	0	1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4,500.50	532,608,245.72	2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252,748.56	451,563,795.79	2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1,751.94	81,044,449.93	1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371,331.43	890,660,181.83	77.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7,795,010.67	986,190,311.02	9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23,679.24	-95,530,129.19	25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7,592.96	5,124,054.97	67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64,333.33	15,327,592.96	26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6,740.37	-10,203,537.99	53.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308,667.67	-24,689,217.25	938.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77.67%，主要系收回投资及处置子公司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94.47%，主要系支付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增资款1.2亿元，及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251.12%，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长额高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长额所致；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673.36%，主要系收到定增项目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260.55%，主要系返还定增项目保证金，及本年度支付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53.25%，主要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额高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额所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938.14%，主要系支付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增资款1.2亿元，及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0,095,806.97	7.98%	359,949,575.52	31.13%	-23.15%	主要系本期支付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增资款 1.2 亿元，及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267,110,605.39	21.3%	267,814,345.29	23.16%	-1.86%	
存货	57,809,008.69	4.61%	34,460,459.21	2.98%	1.63%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完成验收的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56,667,381.49	20.47%	40,958,211.43	3.54%	16.93%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53,029,377.25	12.20%	156,441,345.19	13.53%	-1.33%	
在建工程	6,572,710.29	0.52%	9,622,669.73	0.83%	-0.31%	
其他流动资产	202,329,123.84	16.13%	0.00	0.00%	16.13%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赎回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00	46,100,000.00	333.8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星泽燃气	燃气生产和供应	增资	200,000,000.00	45.00%	超募资金以及自有资金	石嘴山市星瀚市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天然气	12,198,263.33	12,198,263.33	否	2015年12月09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453642?announceTime=2014-12-09%2019:20
合计	--	--	200,000,000.00	--	--	--	--	--	12,198,263.33	12,198,263.3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	43,339.72	27,097.92	45,757.45	0	3,610.04	8.33%	0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0
合计	--	43,339.72	27,097.92	45,757.45	0	3,610.04	8.33%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募集资金金额到位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339.72 万元，已于 2012 年 8 月 14 日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2]24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于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执行审批程序，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以及中国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营业部等四家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为方便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决定将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存放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的全部募集资金更换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进行存储与管理。

2、 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为 43,339.72 万元，累计利息收支额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2,417.73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36,534.08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9,223.3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

3、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投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为 19,566.52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支出 11,230.5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支额扣除手续费后净额累计 887.38 万元，募投项目累计节余 9,223.37 万元，支出明细情况：(1) 智能燃气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累计支出 10,695.28 万元；(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支出 535.25 万元。

2) 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23,773.20 万元，累计取得利息收支净额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1,530.35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支出 25,303.55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 0 元。支出明细情况：(1) 超募资金乐清总部经济园项目，累计支出 100 万元；(2) 超募资金收购石嘴山市华辰投资 60% 股权项目，累计支出 7,800.00 万元。

(3) 超募资金增资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45% 股权项目，累计支出 17,403.55 万元。

4、 募集资金的变更情况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投票表决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自身业务需要，拟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 20,00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收购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总部经济园区原购置办公场所未支付超募资金 3,610.04 万元拟转为自有资金支付。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项目资金管理，优化项目设计施工方案，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投入比原计划有所降低，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累计节余 9,223.37 万元拟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燃气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370.72	16,370.72	464.2	10,695.28	65.33%	2013 年 06 月 30 日	4,285	16,069.9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195.8	3,195.8	6.79	535.25	16.75%	2014 年 11 月 30 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566.52	19,566.52	470.99	11,230.53	--	--	4,285	16,069.94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收购华晨投资 60% 股权项目	否	7,800	7,800	0	7,800	100.00%	2013 年 06 月 30 日	421.36	1,519.78	是	否
超募资金乐清总部经济园项目	是	3,710.04	3,710.04	0	100	2.70%		0	0		否
超募资金增资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	否	17,403.55	17,403.55	17,403.55	17,403.55	100.00%	2015 年 01 月 31 日	1,219.84	1,219.84	是	否

公司 45% 股权项目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913.59	28,913.59	17,403.55	25,303.55	--	--	1,641.2	2,739.62	--	--
合计	--	48,480.11	48,480.11	17,874.54	36,534.08	--	--	5,926.20	18,809.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能燃气表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已顺利达产，2015 年项目收入已达成预期，但因当期公司采取了竞争性价格销售策略，同时加大了当期研发和销售投入，导致项目 2015 年度净利润略低于预计项目达产后年平均净利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累计投入 25,303.55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本金 23,773.20 万元，利息净收入 1,530.35 万元)，超募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 0。历年具体用途及使用情况如下：</p> <p>一、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高于 3,710.04 万元的超募资金购置办公场所，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12 日支付履约定金 100 万元。</p> <p>二、2013 年 7 月 10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7,800 万元的价格收购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和 8 月份支付上述收购款。</p> <p>三、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 20,00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收购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支付上述收购款项。</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由本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及运营工作。</p>										

	<p>2014年1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将购买办公场所项目的未付超募资金金额3,610.04万元转为自有资金支付，剩余全部超募资金用于对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收购其45%的股权。2014年12月24日，上述议案业已提交至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投票表决并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2年9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公司募集资金56,094,971.3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为19,566.52万元，目前已累计使用11,230.53万元，累计取得利息收支净额为887.38万元，累计结余9,223.37万元。根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募集资金结余将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出现结余的原因，主要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项目资金管理，优化项目设计施工方案，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投入比原计划有所降低，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增资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45%	超募资金购置乐清总部经济园项目	17,403.55	17,403.55	17,403.55	100.00%	2015年01月31日	1,219.84	是	否

股权项目									
合计	--	17,403.55	17,403.55	17,403.55	--	--	1,219.8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3年3月25日,金卡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高于3,710.04万元的超募资金购置办公场所,公司于2013年5月12日支付履约定金100万元;但由于总部经济园区建设缓慢,办公场所购置款仍未支付。2014年12月24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决定将总部经济园项目的超募资金尚未使用的额度,即3,610.04万元,安排变更为以增资方式收购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45%的股权。公司已于2015年1月支付上述收购款项。原项目购置办公场所未支付资金拟转为自有资金支付。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设计、成果转让；燃气设备、仪器仪表、智能系统、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批发、零售；	85,000,000.00	313,798,324.77	165,317,620.95	291,567,483.29	4,069,067.63	3,158,392.65

		燃气设备、仪器仪表。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贸、服务、燃气加工、水加工、矿产品开采、加工行业投资	36,000,000.00	81,164,500.91	68,449,868.03	425,000.00	2,748,738.34	2,676,724.62
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投资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	50,000,000.00	52,514,001.07	48,941,665.70	2,031,132.69	-529,607.16	-552,643.45
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撬块加气、天然气技术咨询	6,000,000.00	16,258,513.01	12,725,090.76	13,789,536.74	1,632,508.46	1,308,186.39
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撬块加气、天然气技术咨询	5,500,000.00	26,973,406.40	21,694,540.66	32,416,551.22	3,372,090.17	2,958,666.99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热能供应、滴灌及能源开发、维护,燃气用具及配件销售、维修	6,500,000.00	53,467,516.97	43,590,224.04	39,441,964.37	7,586,611.52	6,512,927.68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加气	3,380,200.00	26,046,608.36	4,888,013.79	19,899,385.02	2,865,280.87	2,445,163.71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燃气采购、生产、销售供应;燃气撬装供气;燃气灶具、厨房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维修;厨房设计、安装	100,000,000.00	654,210,880.61	447,065,948.16	316,153,979.81	30,302,014.73	30,364,961.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无影响
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产生 411950.17 元收益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根据测算,本公司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公司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12,954.92 万元,低于其账面价值 15,232.98 万元,根据公司持股比例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366.83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发展情况

1.1 智能燃气表行业

自2014年3月份，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建立健全居民生活用气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以来，酝酿已久的阶梯计价制度逐步在已通气的城市全面铺开，根据发改委统计，截止2015年11月，已有16个省区市的67个城市已建立居民阶梯计价制度。

随着国家阶梯气价、智慧城市、物联网应用等政策的落实，一方面对新建住宅安装智能化计量仪表，另一方面逐步进行传统计量仪表向智能化计量仪表的改造，促进需求增长，为智能燃气表提供广阔的市场。

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中国智能仪表已进入充分竞争的阶段，从进口品牌到合资、国产品牌，在不同的细分市场，不同的产品方面为用户提供了更多的选择，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1.2 天然气运营行业

治理大气污染是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的优势应用领域。2015年3月24日，为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促进能源行业与生态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切实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发改委、能源局、环保部联合制定《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下称《大气防治方案》)。《大气防治方案》是一个能源领域整体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的总体方案。具体到天然气领域，《大气防治方案》确定了天然气(不包含煤制气)能源消费比重2015年达到7%以上，2017年9%以上。

短期内，天然气运营行业受制于宏观经济困境，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2、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燃气表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前卫克罗姆表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山城燃气设备有限公司、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无法获得关于所有竞争对手销量的公开数据资料，无法统计出所有主要竞争对手的市场占有率情况。

天然气运营行业已存在多家实力雄厚、有多年天然气运营经验的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作为天然气运营行业的后进入者，无论业务规模还是经营区域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围绕着“智能化”行业发展趋势，基于共同的价值观、传统与创新优势，以资本为纽带，搭建最强的技术、市场、人力资源平台，在行业内展开并购整合；为客户提供高价值、高性能的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三）经营计划

1、2015年业务回顾

2015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公司沿着既定的战略规划路线，继续深化产业的创新升级，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变，降成本，提效率。将互联网思维注入产品研发，推进技术革新，并积极响应政府“推进上市公司兼并重组市场化改革”号召，积极寻找并购目标，进行外延式扩张，以优化产业布局结构，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

1.1 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作为产品研发的宗旨，多项技术得到突破性的发展。设计出板载计数器，具有结构简单、计数采样可靠的特点，简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在行业内创新性地设计出了防腐电机，采用先进的制造工艺，实现电机高抗硫化氢腐蚀性，解决智能燃气表控制阀电机长期在燃气中因机电腐蚀引起控制阀失效的问题。同时设计并生产出体积小、抗污染性能高、工作压力高、功耗低、适应于高低温环境下使用的阀门，在工业应用环境实现了控制阀内置，降低产品外漏可能，按高了产品的安全性同时改善工艺、降低生产成本。

金卡着力打造智慧燃气云平台，构建“大平台，小终端，大数据”的商业模式，成功推出“金管家”APP，并在石嘴山地区试点运行。“金管家”App以家庭为中心，打造移动物联平台及智慧生活平台，用户可以通过App应用实现生活缴费、社区互动、物品置换、金融理财、厨房用品购买等功能（部分功能待后期陆续推出），减少了燃气用户去营业厅缴费的出行次数，降低了交通污染、节约了社会资源，同时也为燃气公司转型提供了一个开放的平台。

1.2. 生产制造方面：以内外顾客为导向，强化质量与成本的考核，减员增效，提高人均生产效率及产品批次合格率，以应对2015国内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的形式，同时更加关注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安全防护。

1.3. 财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初步导入预算管理机制，严控成本，深化企业内部控制方法，增强经济效益，建立产品报价体系，提高盈利能力管理水平，扩宽财务数据分析和预测的范围，有效提高资金运转利用率，为企业经营及投资计划提供有效的决策依据。

1.4. 人力资源方面：报告期内，配合公司快速发展步伐，公司研发技术团队规模迅速壮大，同时招募了多名优秀管理人才和高层次人才，为公司技术升级、战略管理升级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公司继续完善人力资源制度的改革，对薪酬、绩效、晋升、人员激励等各方面的制度进行优化、细化和落实。同时，凭借员工发展、员工关怀等各方面优异表现，公司荣获智联招聘评选的2015最佳雇主潜力奖。

1.5. 海外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发海内外市场，招募了多名具有丰富海外项目经验的优秀中外人才，组建海外业务团队，为走向国际市场打好坚实的基础。公司产品获得了国际权威认证机构NMI Certin B.V.(荷兰国家计量院)多项认证，有助于海外市场的培育。公司积极参加了2015巴黎世界天然气展览会、第五届圣彼得堡国际天然气展会，与多家海外公司取得联系并进行初步洽谈，并参与多个国际项目的投标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现出口“零的突破”，完成第一次海外订单。

1.6. 子公司方面：报告期内，天然气子公司面对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下跌、竞争加剧等局面，积极倡导“开源节流”，转变经营思路，深拓新增市场，狠抓安全生产，严把工程质量，为市场拓展提供安全的管网支撑，取得一定成效。

2、2016年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精益制造、开源节流、优化资源”为经营整体思路，做好全公司上下的全面部署，推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好效益的可持续发展。

2.1. 研发方面：2016年，公司将继续不断保持技术的创新性与先进性，并积极推进研发系统的模块化建设，推行并落实IPD(集成产品开发)模式，缩短研发周期，加强跨部门合作的协同性，建立高效的产品开发流程体系，从而降低研发资源浪费、提高公司的利润额。

2.2. 生产制造方面：2016年，公司将以工业4.0的思路进一步打造数字化工厂。利用万物互联、大数据及柔性精益制造，整合分析生产、供应链及客户等关联与数据，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实现从传统制造到先进智能制造的转变。经过报告期内各部门的协调与努力，2016年将全面达成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即MES系统），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有助于订单全流程实时反馈、协同采购、品质管控前移、设备维修事前预防、提高工作效率、持续改进制造过程，最终实现精益制造。

2.3. 财务方面：2016年，公司将大力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机制，加强成本、销售回款、销售资源管理，建立税务风险评估体系，特别是，迎合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发展方向，将加强财务人员对外收法规的培训，并继续推进财务信息化进程。

2.4. 人力资源方面：2016年，公司将继续优化人员配置中、构建和不断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及培养机制，同时制定中高层责任绩效管理新模式，深入开展企业文化建设，推进对员工的宣导工作，形成良好文化氛围，以满足企业的快速发展需求。

2.5. 海外业务方面：2016年，公司将围绕重点目标市场，根据不同市场环境，结合当地市场需求，制定相应特色的市场营销策略，及时跟踪和调整客户发展计划，继续挖掘海外营销和宣传渠道，提高公司及产品的国际知名度和认可度。同时，公司产品也将根据不同的市场开发相应的产品，不断提升自身技术与产品的水平高度，获得更多国际认证，增强产品的竞争力，为开拓海外市场积极创造有利条件。

2.6. 子公司方面：2016年，子公司将不畏市场竞争恶劣态势，主动出击，深耕市场，用心服务，精心维护并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农村用户多加使用清洁能源。夯实企业管理基础，全力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管理部门的工作职责，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确保全年安全零事故。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措施

1、同行业市场竞争风险：国家经济进入新常态，仪器仪表行业整体增速放缓，对市场份额的竞争持续加剧，虽然目前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智能燃气表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销售业绩始终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但未来可能由于竞争对手的影响而导致毛利率下降、销售业绩下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将紧密跟踪竞争对手的发展态势，加深自身实力，以应对挑战。

2、技术开发与产品创新风险：公司作为行业内技术领先企业，不断创新的技术无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如果公司未能准确预测未来技术发展趋势，未能成功研究和开发具前瞻性的产品和技术，未能及时掌握技术主动权，公司的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将无法充分得到体现，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及整体市场拓展计划。公司将持续引进人才，提高研发团队整体实力，建立科学的研发体系。

3、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公司终端产品智能燃气表如出现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可能对居民生活甚至生命造成一定的影响。天然气运营业务更是与居民安全息息相关。若居民提出侵权责任索赔、诉讼或仲裁，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能源事业管理人才的安全绩效考核，避免出现安全事故。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研发团队通过长期研究、生产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将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用人成本增大，甚至商业机密的泄露，从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将改进人力资源政策，推出健全的薪酬福利制度，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5、海外市场拓展的风险：目前公司不断提升产品的质量及技术水平，获得多项海外认证，积极将产品打入国际市场。但是海外市场拓展仍存在周期长、投入成本高、目标市场产品准入标准高等诸多难点，未来短期内可能不会对公司业绩带来较大影响。公司将加强海外事业队伍的建设，加快推进各项产品的海外认证，创造价值。

6、收购整合风险：公司将继续围绕产业链进行同行业整合，并加强对收购标的的前期调研和后期培育，但存在整合不到位的风险，如收购标的利润不达预期甚至产生亏损，公司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相应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加强对收购项目的前期评估、后续整合。

7、其他风险：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4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cn300349
2015年04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cn300349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 2014年12月24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工商备案后的现行《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请参阅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453639?announceTime=2014-12-09%2019:20）。

2. 除上述规定外，2011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2年1月16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制定了《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6）》，对未来的利润分配做出了进一步安排。具体内容如下：

2.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利分配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3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4 2012年-2016年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提取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监事会应对该预案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应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3. 2015年4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5年5月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请参阅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索引：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875423?announceTime=2015-04-21）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8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83,774,044.9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0,800,000.00 元。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0,800,000.00 元。

2、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8,000,000.00 元。

3、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3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1,7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90,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80,000,000.00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10,800,000.00	82,269,255.08	13.13%	-	-
2014 年	18,000,000.00	136,076,998.62	13.23%	-	-
2013 年	11,700,000.00	116,423,217.17	10.05%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02 月 06 日	三十六个月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杨斌、施正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 年 02 月 06 日	三十六个月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戴意深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如本人担任发行人	2012 年 02 月 06 日	三十六个月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张宏业、张恩满、张华、方国升、何国文、黄光坤、姚艳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	2012 年 02 月 06 日	三十六个月	部分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朱央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2 年 09 月 24 日	三十六个月	部分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郭刚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04 月 13 日	三十六个月	部分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余冬林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5 年 05 月 06 日	三十六个月	部分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杨斌、施正余、戴意深、张宏业、张恩满、张华、方国升、何国文、黄光坤、姚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 年 03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朱央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	2012 年 9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员,并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郭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年04月13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余冬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年05月06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斌、施正余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中承诺,"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均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	2012年08月17日	三十六个月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杨斌、施正余	其他承诺	如果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此前年度应由发行人或金卡工程应缴付的社会保险费,杨斌、施正余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承诺人对此承诺连带责任。"如果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此前年度应由发行人缴付的住房公积金,杨斌、施正余将	2012年08月17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承诺人对此承诺连带责任。			
	朱央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法律法规、及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2年9月24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郭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法律法规、及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公	2015年04月13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余冬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法律法规、及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	2012 年 08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

	限合伙企业、杨斌、施正余、戴意深、张宏业、张恩满、张华、方国升、何国文、黄光坤、姚艳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法律法规、及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针对关联交易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2015年8月19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同类重大事项，详见公司《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的公告》（公告号：2015-073）。	2015年08月19日	三个月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承诺自9月1日完成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09月02日	六个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斌	其他承诺	本人并同时促使或建议相关股东在今年年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积极采取增持等措施，坚定对上市公司发展的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	2015年07月08日	至2015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承诺期限内严格遵守承诺。
	杨斌、施正余	其他承诺	本《一致行动协议》签署之后，双方在行使公司、金卡工程的董事权利和/或股东权利时继续保持高度	2015年08月21日	十二个月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

			一致，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一致行动的事项范围包括：（1）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2）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3）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4）保证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5）双方在参与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经营决策活动等方面，意思表示保持一致。			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原因如下：

1.1 吸收合并子公司

本期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9日经石嘴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登记。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由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并入其资产负债表中。

1.2 处置子公司

根据子公司华辰能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杜洪彬于2015年7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61%股权作价人民币900万元转让给杜洪彬，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8月18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7月收到该股权转让款560万元，2015年12月29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65万元。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峰 孔令江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聘请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尚未支付财务顾问费。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2015年2月起持有45%股权,且公司董事张华担任星泽燃气董事	采购商品	石炬公司、华辰兴业向星泽燃气采购车用天然气	根据公平、公允原则确定	市场价	3,342.92	62.23%	6,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2015年04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5415.PDF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有33.5%的股权	销售商品	本公司向翰达实业销售燃气表	根据公平、公允原则确定	市场价	95.71	0.16%	1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2015年04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5415.PDF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2015年2月起持有45%股权,且公司董事张华担任星泽燃气董事	销售商品	本公司向星泽燃气销售燃气表	根据公平、公允原则确定	市场价	578.61	0.98%	2,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2015年04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21/1200875415.PDF
合计				--	--	4017.24	--	8,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				无									

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与浙江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湾农商银行”）存在存款类日常交易。

由于本公司董事方国升先生自2013年2月1日起担任龙湾农商银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龙湾农商银行自2013年2月1日起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公司与龙湾农商银行之间的存款类日常交易构成了日常关联交易。

2015年度，公司在浙江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发生额为9,763,515.99 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金卡股份：关于公司与龙湾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3年05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 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5 年 02 月 15 日	1,330.85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1,330.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1,330.8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330.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330.8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3%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根据测算，本公司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公司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12,954.92 万元，低于其账面价值 15,232.98 万元，根据公司持股比例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366.83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社会责任报告网站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cn300349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私企	是	是	是	ISO26000	GRI
----	---	---	---	----------	-----

具体情况说明

1.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是
2.公司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万元）	12.7
3.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合格
4.公司投资于雇员个人知识和技能提高以提升雇员职业发展能力的投入（万元）	103
5.公司的社会公益捐赠（资金、物资、无偿专业服务）金额（万元）	105.5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00,000	75.00%				-94,564,703	-94,564,703	40,435,297	22.46%
3、其他内资持股	135,000,000	75.00%				-94,564,703	-94,564,703	40,435,297	22.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1,948,900	45.53%				-81,948,900	-81,948,9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051,100	29.47%				-12,615,803	-12,615,803	40,435,297	22.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25.00%				94,564,703	94,564,703	139,564,703	77.53%
1、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25.00%				94,564,703	94,564,703	139,564,703	77.53%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0	1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原因系公司首发限售股135,000,000股限售期满解禁，而施正余先生因其首发承诺，自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截止报告期仍未期满，其持有的9,704,460股全部不可减持，而杨斌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相关规定，每年按年初持股数75%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64,696,500	64,696,500	0	0	首发类机构限售股	2015-09-30
杨斌	40,974,450	10,243,613	0	30,730,837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年初持股数 75% 锁定
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7,252,400	17,252,400	0	0	首发类机构限售股	2015-09-30
施正余	9,704,460	0	0	9,704,460	首发承诺，其自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施正余已因任期届满离任。	自离职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戴意深	2,372,190	2,372,190	0	0	首发类个人限售股	2015-09-30
合计	135,000,000	94,564,703	0	40,435,29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4%	65,407,100	710600	0	65,407,100	质押	13,150,000
杨斌	境内自然人	22.76%	40,974,450	0	30,730,837	10,243,613	质押	19,006,000
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8%	17,252,400	0	0	17,252,400		
施正余	境内自然人	5.39%	9,704,460	0	9,704,460	0	质押	3,500,000
戴意深	境内自然人	1.32%	2,372,190	0	0	2,372,1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999,905	999905	0	999,905		
西藏堆龙德庆永富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688,605	688605	0	688,605		
曹阳	境内自然人	0.30%	540,100	540100	0	540,1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28%	500,000	-1200737	0	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461,300	461300	0	461,3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中施正余先生、杨斌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具有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65,407,1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07,100					
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7,2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2,400					
杨斌	10,243,613	人民币普通股	10,243,613					
戴意深	2,372,190	人民币普通股	2,372,1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05	人民币普通股	999,905
西藏堆龙德庆永富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88,605	人民币普通股	688,605
曹阳	5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1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300
诺安基金一建设银行一中国人寿一中国人寿委托诺安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437,902	人民币普通股	437,90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杨斌与前 10 名股东中的施正余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曹阳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40,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40,1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 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施正余	1997 年 07 月 24 日	71617546-3	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机械工程研发；对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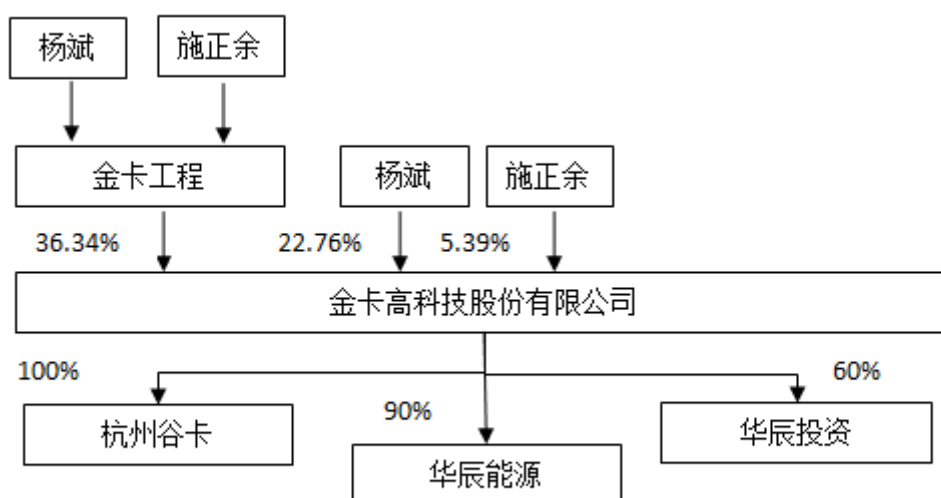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斌	中国	否

施正余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杨斌先生担任金卡股份董事长兼总裁，施正余先生担任金卡工程董事长，未在金卡股份担任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杨斌	总裁、董事 长	现任	男	47	2009年 09月24日	2018年 09月22日	60,978,608	219,717.32	-	61,198,325.32
张华	副总裁、董 事	现任	男	48	2009年 09月24日	2018年 09月22日	1,509,586	0	-	1,509,586
方国升	董秘、副总 裁、董事	现任	男	45	2010年 10月28日	2018年 09月22日	1,078,276	0	-	1,078,276
郭刚	总工程师、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5年 03月19日	2018年 09月22日	431,310	0	-	431,310
杨翌	财务总监、 副总裁、董 事	现任	女	42	2015年 09月23日	2018年 09月22日	0	0	-	0
朱央洲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5年 09月23日	2018年 09月22日	646,966	0	-	646,966
杜龙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0年 10月28日	2018年 09月22日	0	0	-	0
原红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0年 10月28日	2018年 09月22日	0	0	-	0
沈文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0年 10月28日	2018年 09月22日	0	0	-	0
何国文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2	2012年 09月24日	2018年 09月22日	1,375,878	3,269.66	-	1,379,147.66
余冬林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5年 05月06日	2018年 09月22日	646,965	0	-	646,965
马芳芬	监事	现任	女	29	2015年 09月23日	2018年 09月22日	0	0	-	0
张宏业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5年 03月19日	2018年 09月22日	1,078,276	0	-	1,078,276
施正余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65	2009年	2015年	25,956,220	178,503.52	-	26,134,723.52

					09月24日	09月07日				
张恩满	副总裁、董事	离任	男	37	2009年 09月24日	2015年 03月06日	4,028,436	9,663.56	-	4,038,099.56
黄光坤	监事	离任	男	41	2009年 09月24日	2015年 04月18日	513,258	3,269.66	-	516,527.66
合计	--	--	--	--	--	--	98,243,779	414,423.72	0	98,658,202.7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恩满	董事	离任	2015年03月06日	个人原因
黄光坤	监事	离任	2015年04月18日	个人原因
施正余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9月07日	换届
朱央洲	监事	任免	2015年09月23日	换届, 变更为董事
张宏业	董事	任免	2015年09月23日	换届, 继续担任高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杨斌 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 硕士学位。现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常务理事。2009年9月至今, 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同时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张华 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至1992年在中国磁记录设备公司工作; 1992年至2007年在浙江津乐电子有限公司工作; 2007年至2009年7月, 任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9月至今, 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主要负责子公司的管理工作。
郭刚 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8年出生, 研究生学历,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中国计量协会燃气表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计量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2009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主要负责研发技术的管理和指导工作。
方国升 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 复旦大学EMBA,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1997年11月至2005年12月, 在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先后担任高级项目经理、业务四部副经理; 2005年12月至2006年11月担任浙江浙大网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经理; 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0年1月担任杭州双枪竹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至今, 先后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主要负责信息披露以及投融资项目工作。
杨翌 女士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 研究生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5年7月至1997年11月在杭州通普电器公司担任会计, 1997年12月至2000年11月在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项目经理, 2000年12月至2002年5月在浙江天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02年7月至2015年8月在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 2015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朱央洲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在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09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监事、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智能燃气表事业部总经理，主要负责智能燃气表事业部的管理工作。
沈文新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3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7年8月至2014年12月，在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担任一级计量师。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杜龙泉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1985年7月至2000年2月任职于安徽财经大学；2000 年3 月至2003 年2月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3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第一证券有限公司；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目前为上海安益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裁，并兼任上海安益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益（杭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芜湖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桦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原红旗 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何国文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专科学历。1998年至 1999 年在鄂州市八一钢铁厂工作；1999年至2009年7月，担任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9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裁助理，负责营销中心大区管理以及子公司管理工作。
余冬林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荣获“仪电杯”青年学习创新成果大赛奖项、无线产品设计奖等；曾负责完成无线通讯模块的软硬件的设计、PDA无线远程抄表应用软件设计、参加国家行业规范的制定等。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在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09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研发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流程与质量总监，主要负责流程管理与质量管理工作。
马芳芬 女士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年出生，硕士学历。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在华润置地（宁波）有限公司法律部担任法律专员；2011年10月至2013年8月在上海市小耘律师事务所公司部担任律师；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在香港大学就读普通法硕士；2014年8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法务部主管、总裁办主任兼法务部经理，主要负责法务及协助董秘信息披露工作。
高级管理人员	
杨斌 先生	见董事简历
张华 先生	见董事简历
张宏业 先生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复旦大学EMBA。1993年至1995年在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工作；1995年至2002年在华信锅炉集团工作；2003年至2005年在先锋电子技术公司工作；2005年至2009年7月，任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9月至今，曾任公司销售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营销中心管理工作。
方国升 先生	见董事简历
杨翌 女士	见董事简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原红旗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08年12月01日	-	是
原红旗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13日	2017年10月12日	是
原红旗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4月16日	2016年04月15日	是
原红旗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16日	2018年10月15日	是
原红旗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4月01日	2016年04月01日	是
原红旗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1月15日	2019年01月14日	是
沈文新	杭州天马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01月01日	是
杜龙泉	上海安益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5年01月01日	-	是
杜龙泉	上海安益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芜湖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安益(杭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上海安投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安徽省小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浙江万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	否
杜龙泉	天津桦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1月01日	-	是
杜龙泉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01日	-	是
杜龙泉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01日	-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根据担任的其他职务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2015年报酬总额31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斌	总裁、董事长	男	47	现任	30	否
施正余	副董事长	男	65	离任	0	是
张华	副总经理、董事	男	48	现任	30	否
张恩满	副总经理、董事	男	37	离任	3.43	否
张宏业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0	否
方国升	董秘、副总经理、董事	男	45	现任	33	否
郭刚	总工程师、董事	男	58	现任	34.8	否
杨翌	财务总监、董事	女	42	现任	6	否
朱央洲	董事	男	33	现任	26.7	否
杜龙泉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5	否
原红旗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否
沈文新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5	否
何国文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51.4	否
余冬林	监事	男	40	现任	31.5	否
黄光坤	监事	男	41	离任	5.77	否
马芳芬	监事	女	29	现任	19.4	否
合计	--	--	--	--	317	--

注：公司董事杨翌女士自 2015 年 10 月份开始计薪；公司前任监事黄光坤先生自其 2015 年 4 月不再担任监事后，其薪酬不再纳入公司董监高报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180	20%
销售人员	41	4%
研发人员	289	31%
财务人员	19	2%
生产人员	391	43%

合计	920	100%
----	-----	------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27	3%
本科学历	180	20%
大专学历	129	14%
其他	584	63%
合计	920	100%

(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构成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448	48%
30—39岁	290	31%
40—49岁	99	11%
50岁及以上	83	10%
合计	920	100%

(4)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0人。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20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7,839.07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3.22%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24.38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8.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具有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不需要依赖于控股股东；

2. 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薪酬。

3.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经营所需的设备、技术、专利、商标，不存在产权界定不清晰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可独立运作。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及审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及审计人员，建立了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即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开立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控股股东未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0%	2015 年 04 月 13 日	2015 年 04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827672?announceTime=2015-04-13%2017:27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1.04%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5 年 05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974629?announceTime=2015-05-06%2018:50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39%	2015 年 09 月 23 日	2015 年 09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631702?announceTime=2015-09-23%2020:53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40%	2015 年 12 月 14 日	2015 年 12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834338?announceTime=2015-12-14%2019:0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沈文新	10	5	5	0	0	否
原红旗	10	1	9	0	0	否
杜龙泉	10	1	9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15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对外担保事项、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聘任副总经理、董事选举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201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拟变更监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201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对2015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201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2015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2015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修订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201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发表独立意见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关于 2014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14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内部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师 2014 年审计工作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 2015 年 1-3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职能，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完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执行，采用年薪制。公司将根据国家政策和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行业及地区竞争状况、公司发展战略变化以及公司整体经济效益情况进行调整，调整幅度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决定。

公司将积极探索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体现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价值贡献导向，以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与创造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改善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促进企业效益持续稳定增长。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2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cn30034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p>定性标准</p>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②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③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④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⑤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⑥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⑦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①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②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③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④公司存在其他缺陷。</p>
<p>定量标准</p>	<p>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0%；错报\geq经营收入的 10%；错报\geq所有者权益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10%；经营收入的 5%\leq错报$<$经营收入的 10%；所有者权益的 5%\leq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0%</p> <p>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的 5%；错报$<$经营收入的 5%；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p>	<p>重大缺陷：损失\geq利润总额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损失$<$利润总额的 10%</p> <p>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5%</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0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p>	0	

量(个)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金卡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2 月 2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cn300349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16]023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峰 孔令江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6] 0235号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卡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卡股份公司2015年12

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孔令江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峰

报告日期：2016年2月1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095,806.97	359,949,575.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68,286.60	13,164,000.00
应收账款	267,110,605.39	267,814,345.29
预付款项	4,655,252.51	5,317,487.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003,542.71

应收股利	820,527.25	
其他应收款	9,211,420.52	7,088,555.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809,008.69	34,460,459.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329,123.84	
流动资产合计	667,900,031.77	702,797,966.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270,000.00	64,27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6,667,381.49	40,958,211.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029,377.25	156,441,345.19
在建工程	6,572,710.29	9,622,669.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373,174.93	26,829,734.65
开发支出		
商誉	35,054,724.76	48,723,024.76
长期待摊费用	3,725,932.22	451,80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3,224.92	3,716,10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43,658.06	102,315,8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250,183.92	453,328,790.72
资产总计	1,254,150,215.69	1,156,126,75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727,344.87	54,999,385.46
应付账款	155,884,159.72	125,321,400.43
预收款项	8,374,725.06	6,830,46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946,334.65	11,408,129.08
应交税费	7,766,976.23	10,033,054.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062,277.90	14,130,308.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1,761,818.43	222,722,74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4,429.00	1,772,15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24,799.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49,228.38	2,372,152.78

负债合计	257,311,046.81	225,094,893.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6,620,746.32	305,685,76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781,844.93	3,634,292.99
盈余公积	50,118,227.22	41,467,925.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4,084,662.45	338,465,70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605,480.92	869,253,687.76
少数股东权益	63,233,687.96	61,778,17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839,168.88	931,031,86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4,150,215.69	1,156,126,756.97

法定代表人：杨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14,416.82	321,921,29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68,286.60	13,164,000.00
应收账款	267,583,512.71	266,779,533.95
预付款项	3,749,370.00	3,279,526.04
应收利息		14,899,418.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39,856.82	7,911,932.35
存货	51,987,369.51	30,467,592.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2,279,516.22	
流动资产合计	597,622,328.68	658,423,298.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260,000.00	64,2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6,133,249.47	28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53,524.66	11,848,256.33
在建工程		284,333.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8,681.90	639,073.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05,74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8,321.30	2,782,31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01,846.00	81,92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801,364.81	444,734,974.21
资产总计	1,194,423,693.49	1,103,158,27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18,842.50	28,865,000.00
应付账款	188,392,082.54	180,669,074.34
预收款项	1,819,583.00	1,196,075.00
应付职工薪酬	9,825,819.81	5,793,399.08
应交税费	5,674,013.30	8,745,953.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882,160.01	25,100,577.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012,501.16	250,370,079.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2,401.67	232,205.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24,799.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17,201.05	832,205.44
负债合计	273,029,702.21	251,202,284.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501,719.10	306,566,732.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118,227.22	41,467,925.49
未分配利润	383,774,044.96	323,921,32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393,991.28	851,955,987.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4,423,693.49	1,103,158,272.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2,699,561.19	588,869,549.64
其中：营业收入	592,699,561.19	588,869,549.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8,870,684.28	460,730,496.19
其中：营业成本	364,698,306.70	341,168,202.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77,724.17	5,468,312.19
销售费用	79,903,269.40	65,676,771.16
管理费用	73,807,415.78	55,609,417.58
财务费用	-1,547,732.88	-12,046,006.96
资产减值损失	16,431,701.11	4,853,799.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18,305.58	11,469,67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91,586.11	3,665,399.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147,182.49	139,608,729.83
加：营业外收入	26,801,589.25	24,796,953.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750.60
减：营业外支出	1,993,753.18	3,209,853.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968.98	460,681.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955,018.56	161,195,829.84
减：所得税费用	14,878,451.45	17,339,123.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076,567.11	143,856,70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269,255.08	136,076,998.62
少数股东损益	6,807,312.03	7,779,708.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076,567.11	143,856,70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69,255.08	136,076,998.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7,312.03	7,779,708.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9,082,923.81	489,971,186.88
减：营业成本	310,884,865.73	282,329,230.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70,974.36	4,067,007.24
销售费用	75,310,473.95	58,706,012.99
管理费用	55,711,350.01	35,048,988.50
财务费用	-1,161,729.67	-11,231,885.44
资产减值损失	2,569,921.65	5,061,591.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63,019.12	7,801,317.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98,263.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560,086.90	123,791,559.91
加：营业外收入	26,217,950.64	23,442,094.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77.60
减：营业外支出	1,629,161.74	2,656,321.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02.47	106,237.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148,875.80	144,577,333.39
减：所得税费用	11,645,858.52	16,955,419.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03,017.28	127,621,914.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503,017.28	127,621,914.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6,902,301.77	492,887,920.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19,667.59	23,560,86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531.14	16,159,45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4,500.50	532,608,24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9,505,835.43	241,101,631.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390,681.88	66,152,754.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816,008.30	68,803,80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40,222.95	75,505,60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252,748.56	451,563,79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1,751.94	81,044,44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3,824,737.50	8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14,769.30	9,502,99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157,191.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0,824.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371,331.43	890,660,181.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30,273.17	47,360,311.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2,264,737.50	91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8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7,795,010.67	986,190,31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23,679.24	-95,530,12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27,592.96	1,224,05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7,592.96	5,124,054.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64,333.33	11,7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3,627,59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64,333.33	15,327,59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6,740.37	-10,203,537.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308,667.67	-24,689,21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321,982.56	381,011,199.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13,314.89	356,321,982.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6,701,601.61	409,394,96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19,667.59	23,091,558.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2,390.79	37,505,56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023,659.99	469,992,09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999,115.27	238,745,13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765,177.35	26,815,24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82,170.64	54,253,16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69,931.03	70,147,68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016,394.29	389,961,23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7,265.70	80,030,86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5,037,200.00	8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64,755.79	7,801,31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48,701.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4,502,955.79	888,850,019.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63,058.09	4,832,47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2,037,200.00	9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900,258.09	955,832,47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97,302.30	-66,982,452.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	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89,333.33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89,333.33	1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9,333.33	-11,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879,369.93	1,148,41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921,294.67	320,772,88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41,924.74	321,921,294.6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05,685,760.18			3,634,292.99	41,467,925.49		338,465,709.10	61,778,175.72	931,031,86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305,685,760.18			3,634,292.99	41,467,925.49		338,465,709.10	61,778,175.72	931,031,863.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986.14			-852,448.06	8,650,301.73		55,618,953.35	1,455,512.24	65,807,30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269,255.08	6,807,312.03	89,076,56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68,353.53	-3,568,353.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568,353.53	-3,568,353.53
（三）利润分配									8,650,301.73		-26,650,301.73	-1,200,000.00	-1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50,301.73		-8,650,301.73		

								01.73		01.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200,000.00	-19,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52,448.06				-583,446.26	-1,435,894.32
1. 本期提取							-852,448.06				-583,446.26	-1,435,894.32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34,986.14							934,986.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06,620,746.32		2,781,844.93	50,118,227.22		394,084,662.45	63,233,687.96	996,839,168.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395,685,760.18			3,690,287.47	28,705,734.07		226,850,901.90	51,354,694.05	796,287,37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395,685,760.18			3,690,287.47	28,705,734.07		226,850,901.90	51,354,694.05	796,287,37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90,000,000.00			-55,994.48	12,762,191.42		111,614,807.20	10,423,481.67	134,744,485.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076,998.62	7,779,708.14	143,856,70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8,222.85	2,658,222.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58,222.85	2,658,222.85
(三)利润分配								12,762,191.42		-24,462,191.42		-11,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62,191.42		-12,762,191.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00,000.00		-11,7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50,301.73	-26,650,301.73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50,301.73	-8,650,301.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34,986.14						934,986.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07,501,719.10			50,118,227.22	383,774,044.96	921,393,991.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396,566,732.96				28,705,734.07	220,761,606.62	736,034,07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396,566,732.96				28,705,734.07	220,761,606.62	736,034,073.65

	00.00				32.96				4.07	,606.62	7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90,000,000.00				12,762,191.42	103,159,722.79	115,921,914.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621,914.21	127,621,914.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762,191.42	-24,462,191.42	-11,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62,191.42	-12,762,191.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700,000.00	-11,7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06,566,732.96				41,467,925.49	323,921,329.41	851,955,987.86

三、公司基本情况

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在乐清金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09年10月1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3820000859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七路261号。法定代表人:杨斌。公司股票于2012年8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3年4月17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3,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000万股。2013年5月16日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方案,总股本由6,000万股增加至9,000万股。

2014年4月1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9,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9,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000万股。2014年4月11日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方案,总股本由9,000万股增加至18,000万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万元,总股本为18,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043.53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3,956.47万股。

本公司属仪器仪表行业。经营范围为:电子设备及电子元器件、燃气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主要产品为IC卡智能燃气表及IC卡燃气收费管理系统。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华辰能源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更名自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鼎盛热能有限公司)、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原名系克州盛安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2、合并范围的变更

2.1 吸收合并子公司

本期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9日经石嘴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登记。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由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并入其资产负债表中。

2.2 处置子公司

根据子公司华辰能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杜洪彬于2015年7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61%股权作价人民币900万元转让给杜洪彬,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8月18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7月收到该股权转让款560万元,2015年12月29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65万元。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不可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

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

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 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 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 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 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

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

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0-20.00	5.00	4.75-19.00
运输管网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00		20.00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

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各类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摊销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摊销率(%)	具体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00/50.00	2.50/2.00	法定使用期限
管理软件	3.00-10.00	10.00-33.33	预计使用年限
高压管线运营权	20.00	5.00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收入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本公司对于国内销售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并经过客户验收通过后确认收入的实现。本公司对于出口销售，以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3%、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5.00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25.00
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	25.00
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	15.00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15.0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国家自2011年1月1日起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 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1年11月,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1年供暖期至2015年12月31日, 享受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一、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36号), 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故2014至2016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2年5月,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第12号)的规定, 以及《宁夏国家税务局、宁夏地方税务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审核备案管理办法的公告》第十一条相关规定, 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具备享受西部大开发15%的优惠税率的条件, 以后年度办理备案登记税收优惠, 2015年度税收优惠备案尚在办理中。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的规定,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和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减免税条件, 目前正处于减免税审批阶段。

3.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收优惠

根据石嘴山市地方税务局《关于落实免征小微企业部分政府性基金的通知》(石地税发[2013]88号), 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和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2015年1-6月免征地方教育费附加, 自2015年7月起按2%的税率征收地方教育费附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9,789.20	96,496.49
银行存款	99,933,525.69	356,225,486.07
其他货币资金	82,492.08	3,627,592.96

合计	100,095,806.97	359,949,575.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368,286.60	13,164,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0	
合计	25,868,286.60	13,164,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797,375.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53,797,375.00	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947,590.17	100.00%	14,836,984.78	5.26%	267,110,605.39	280,262,266.07	100.00%	12,447,920.78	4.44%	267,814,345.29
合计	281,947,590.17	100.00%	14,836,984.78	5.26%	267,110,605.39	280,262,266.07	100.00%	12,447,920.78	4.44%	267,814,345.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7,246,932.65	6,817,407.98	3.00%
1 至 2 年	40,624,289.50	4,062,428.95	10.00%
2 至 3 年	10,270,120.52	2,054,024.10	20.00%
3 至 4 年	3,806,247.50	1,903,123.75	50.00%
合计	281,947,590.17	14,836,984.78	5.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89,064.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15,013,960.00	1 年以内	5.58
		728,697.00	1-2 年	
客户二	非关联方	9,171,513.00	1 年以内	3.25
客户三	非关联方	3,571,024.00	1 年以内	2.55
		3,618,126.45	1-2 年	
客户四	非关联方	6,158,708.20	1 年以内	2.18
客户五	非关联方	4,888,269.50	1 年以内	1.73
小 计		43,150,298.15		15.2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63,624.96	87.29%	4,904,487.56	92.23%
1 至 2 年	591,627.55	12.71%	331,000.00	6.23%
3 年以上			82,000.00	1.54%
合计	4,655,252.51	--	5,317,487.5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471,0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388,000.00	1 年以内
		471,000.00	1-2 年
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6,046.00	1 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	非关联方	630,212.50	1 年以内
英辰世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000.00	1 年以内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2,773.77	1 年以内
小 计		2,557,032.27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	15,003,542.71
合计	0	15,003,542.71

6、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820,527.25	0.00
合计	820,527.25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72,202.12	100.00%	560,781.60	5.74%	9,211,420.52	7,413,951.81	100.00%	325,395.85	4.39%	7,088,555.96
合计	9,772,202.12	100.00%	560,781.60	5.74%	9,211,420.52	7,413,951.81	100.00%	325,395.85	4.39%	7,088,555.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854,312.98	235,629.39	3.00%
1 至 2 年	1,399,256.16	139,925.61	10.00%
2 至 3 年	413,632.98	82,726.60	2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9,772,202.12	560,781.60	5.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5,385.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营性借款	4,129,828.12	6,804,181.81
投标保证金	1,602,125.00	609,770.00
应收股权款	2,750,000.00	
押金	1,290,249.00	
合计	9,772,202.12	7,413,951.8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杜洪彬	叶城股权款	2,750,000.00	1 年以内	28.14%	82,500.00
赵景瑞	工程押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5.12%	15,000.00
钊伟明	经营性借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3.07%	9,000.00
郑州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79,725.00	1 年以内	2.86%	8,391.75
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35,349.00	1 年以内	2.41%	7,060.47
合计	--	4,065,074.00	--	41.60%	121,952.22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61,642.83		10,961,642.83	12,640,416.08		12,640,416.08
在产品	5,131,893.64		5,131,893.64	211,406.74		211,406.74
库存商品	39,041,518.93		39,041,518.93	20,121,054.97		20,121,054.97
委托加工物资	2,166,724.90		2,166,724.90	895,561.42		895,561.42
工程施工	507,228.39		507,228.39	592,020.00		592,020.00
合计	57,809,008.69		57,809,008.69	34,460,459.21		34,460,459.21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97,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279,516.22	
预交所得税	49,607.62	
合计	202,329,123.84	

其他说明：

无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合计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64,27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60,000.00			64,260,000.00					3.01%	4,725,000.00
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000.00			10,000.00					0.02%	1,500.00
合计	64,270,000.00			64,270,000.00					--	4,726,500.00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石嘴山市海欣污水处理深度处理有限公司	11,671,927.94			2,966,081.02			-3,000,000.00			11,638,008.96	0.00
小计	11,671,927.94			2,966,081.02			-3,000,000.00			11,638,008.96	0.00
二、联营企业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21,593,654.19			280,462.49			-820,527.25			21,053,589.43	0.00
宁夏长合天然气有限公司	7,692,629.30	3,440,000.00		-290,095.67						10,842,533.63	0.00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0		12,198,263.33		934,986.14				213,133,249.47	0.00
小计	29,286,283.49	203,440,000.00		12,188,630.15		934,986.14	-820,527.25			245,029,372.53	0.00
合计	40,958,211.43	203,440,000.00		15,154,711.17		934,986.14	-3,820,527.25			256,667,381.49	0.00

其他说明

无

12、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86,140,563.51	52,528,862.06	24,524,738.76	13,567,185.11	37,807,754.11	214,569,103.55
1.期初余额	82,527,761.35	48,139,855.92	21,508,117.01	12,860,256.07	33,921,580.93	198,957,571.28
2.本期增加金额	3,612,802.16	4,443,356.23	3,046,225.19	891,341.06	3,886,173.18	18,098,590.10
(1) 购置	884,609.00	4,443,356.23	3,046,225.19	891,341.06		11,484,223.76
(2) 在建工程转入	2,728,193.16				3,886,173.18	6,614,366.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4,350.09	29,603.44	184,412.02		268,365.55
(1) 处置或报废	0.00	54,350.09	29,603.44	184,412.02		268,365.55
4.期末余额	86,140,563.51	52,528,862.06	24,524,738.76	13,567,185.11	37,807,754.11	214,569,103.55
二、累计折旧	17,216,668.05	17,271,166.48	10,934,504.00	7,485,042.03	8,632,345.74	61,539,726.30
1.期初余额	11,211,144.01	12,298,840.61	6,800,548.08	5,369,452.96	6,836,240.43	42,516,226.09
2.本期增加金额	6,005,524.04	4,983,495.31	4,151,771.03	2,124,348.65	1,796,105.31	19,061,244.34
(1) 计提	6,005,524.04	4,983,495.31	4,151,771.03	2,124,348.65	1,796,105.31	19,061,244.34
3.本期减少金额		11,169.44	17,815.11	8,759.58		37,744.13
(1) 处置或报废		11,169.44	17,815.11	8,759.58		37,744.13
4.期末余额	17,216,668.05	17,271,166.48	10,934,504.00	7,485,042.03	8,632,345.74	61,539,726.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68,923,895.46	35,257,695.58	13,590,234.76	6,082,143.08	29,175,408.37	153,029,377.25
1.期末账面价值	68,923,895.46	35,257,695.58	13,590,234.76	6,082,143.08	29,175,408.37	153,029,377.25
2.期初账面价值	71,316,617.34	35,841,015.31	14,707,568.93	7,490,803.11	27,085,340.50	156,441,345.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厂房	43,999,380.43	变更规划，产权证书正在办理当中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门站综合楼	262,434.36	土地证未办妥导致房产证未办妥

其他说明

无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环路加气站建设				4,113,337.27		4,113,337.27
友谊路加气站建设	3,930,078.89		3,930,078.89	3,746,096.28		3,746,096.28
北环路加气站建设				941,266.00		941,266.00
大武口二站土地平整项目	432,937.00		432,937.00	432,937.00		432,937.00
观光电梯工程	407,180.00		407,180.00			
厂区装修工程	1,217,040.00		1,217,040.00			
其他	585,474.40		585,474.40	389,033.18		389,033.18
合计	6,572,710.29		6,572,710.29	9,622,669.73		9,622,669.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环路加气站建设		4,113,337.27			4,113,337.27	0.00						其他
友谊路加气站建设		3,746,096.28	183,982.61			3,930,078.89						其他
北环路加气站建设		941,266.00			941,266.00	0.00						其他
大武口二站土地平整项目		432,937.00				432,937.00						其他
观光电梯工程			407,180.00			407,180.00						其他
厂区装修工程			3,062,835.79	1,845,795.79		1,217,040.00						其他
城网工程			3,886,173.18	3,886,173.18		0.00						其他
其它		389,033.18	2,489,897.22	1,266,730.55	1,026,725.45	585,474.40						其他
合计		9,622,669.73	10,030,068.80	6,998,699.52	6,081,328.72	6,572,710.29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5,443,723.83			9,707,091.12	35,150,814.95
1.期初余额	20,911,723.83			8,190,973.06	29,102,696.89
2.本期增加金额	4,532,000.00			1,516,118.06	1,516,118.06

(1) 购置	4,532,000.00			1,516,118.06	6,048,118.0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443,723.83			9,707,091.12	35,150,814.95
二、累计摊销	1,977,328.61			1,800,311.41	3,777,640.02
1.期初余额	1,453,443.03			819,519.21	2,272,962.24
2.本期增加金额	523,885.58			980,792.20	1,504,677.78
(1) 计提	523,885.58			980,792.20	1,504,677.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77,328.61			1,800,311.41	3,777,64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23,466,395.22			7,906,779.71	31,373,174.93
1.期末账面价值	23,466,395.22			7,906,779.71	31,373,174.93
2.期初账面价值	19,458,280.80			7,371,453.85	26,829,734.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门站综合楼	413,011.18	为政府划拨地
-----------------	------------	--------

其他说明：

无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克州华辰能源有 限公司	3,729,173.93					3,729,173.93
克州华辰车用天 然气有限公司	8,315,879.41					8,315,879.41
石嘴山市华辰投 资有限公司	36,677,971.42					36,677,971.42
合计	48,723,024.76					48,723,024.7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石嘴山市华辰投 资有限公司		13,668.300.00				13,668.300.00
合计		13,668.300.00				13,668.3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期末，根据测算，石嘴山市华辰投资公司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12,954.92万元，低于其账面价值15,232.98万元，根据公司持股比例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1,366.83万元。

其他说明

无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管网配套费	113,368.00		19,992.00		93,376.00
天然气管道建设费	167,500.00		30,000.00		137,500.00
液压子站长管建设费	170,937.80		64,101.72		106,836.08
模具费		2,147,629.92	98,031.59		2,049,598.33
研发中心装修		1,204,768.00	60,590.67		1,144,177.33
土地租赁费		250,000.00	55,555.52		194,444.48
合计	451,805.80	3,602,397.92	328,271.50		3,725,932.22

其他说明

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46,527.18	86,631.79	3,880,067.19	888,664.99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4,836,984.78	2,240,334.40	12,165,107.87	1,824,766.18
预提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18,916,190.68	2,837,428.60	5,794,019.92	869,102.99
预收款项的所得税影响			600,000.00	90,000.00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的所得税影响	124,500.00	31,125.00	174,300.00	43,575.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118,034.23	17,705.13		
合计	34,342,236.87	5,213,224.92	22,613,494.98	3,716,109.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的所得税影响	8,522,245.20	1,302,307.58	9,559,932.69	1,471,736.27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的所得税影响	5,534,890.06	922,121.42	1,820,880.51	300,416.51
合计	14,057,135.26	2,224,429.00	11,380,813.20	1,772,152.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3,224.92		3,716,10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4,429.00		1,772,152.78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投资款		82,00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款	30,343,658.06	20,315,890.00
合计	30,343,658.06	102,315,890.00

其他说明：

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727,344.87	54,999,385.46
合计	40,727,344.87	54,999,385.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155,884,159.72	125,321,400.43
合计	155,884,159.72	125,321,400.43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374,725.06	6,830,462.37
合计	8,374,725.06	6,830,462.37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53,700.45	77,670,798.97	74,136,205.77	14,788,293.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428.63	4,290,451.32	4,321,993.51	122,886.44
三、辞退福利		35,154.56		35,154.56
合计	11,408,129.08	81,996,404.85	78,458,199.28	14,946,334.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92,812.58	62,872,718.10	59,581,720.73	14,083,809.95
2、职工福利费	0	5,579,897.60	5,579,897.60	0
3、社会保险费	310,535.19	3,108,578.22	3,042,236.91	376,876.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5,140.29	2,628,932.81	2,567,731.65	366,341.45

工伤保险费	3,596.60	218,834.46	219,623.09	2,807.97
生育保险费	1,798.30	260,810.95	254,882.17	7,727.08
4、住房公积金	51,571.00	2,699,221.81	2,463,175.00	287,617.8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781.68	3,410,383.24	3,469,175.53	39,989.39
合计	11,253,700.45	77,670,798.97	74,136,205.77	14,788,29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0,832.03	3,923,095.90	3,956,178.52	117,749.41
2、失业保险费	3,596.60	367,355.42	365,814.99	5,137.03
合计	154,428.63	4,290,451.32	4,321,993.51	122,886.44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36,896.73	2,625,066.99
营业税	19,975.25	39,903.36
企业所得税	4,785,674.83	6,417,777.61
个人所得税	167,806.05	100,288.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956.97	398,451.27
教育费附加	71,981.57	170,764.84
地方教育附加	47,987.72	113,540.8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83,606.62	98,363.00
房产税	13,628.68	11,076.62
土地使用税	26,056.20	28,215.00
印花税	45,405.61	29,606.35
合计	7,766,976.23	10,033,054.51

其他说明：

无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2,183,841.33	
价格调节基金	11,171,537.85	10,041,586.51
往来款		2,906,980.63
押金保证金	371,066.50	399,430.80
其他	335,832.22	782,310.92
合计	14,062,277.90	14,130,308.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	5,562,115.70	价格调节基金待支付
合计	5,562,115.70	--

其他说明

无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天然气能量计量装置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	600,000.00		6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0.00	--

其他说明：

无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物联网燃气表通讯费	13,324,799.38	0
合计	13,324,799.38	0

其他说明：

无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5年10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斌和施正余、股东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戴意深等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已满三十六个月，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股股数13,500万股。根据相关规定及承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本次解除的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9,456.47万股，其余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锁定股计入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5,685,760.18			305,685,760.18
其他资本公积		934,986.14		934,986.14
合计	305,685,760.18	934,986.14		306,620,746.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本公司联营企业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发生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其他权益变动，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部分。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634,292.99	-852,448.06		2,781,844.93
合计	3,634,292.99	-852,448.06		2,781,844.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467,925.49	8,650,301.73		50,118,227.22
合计	41,467,925.49	8,650,301.73		50,118,227.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为按2015年度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465,709.10	226,850,901.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465,709.10	226,850,901.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269,255.08	136,076,998.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50,301.73	12,762,191.4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11,7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4,084,662.45	338,465,709.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4,238,600.73	347,795,778.30	575,839,250.28	333,884,211.83

其他业务	18,460,960.46	16,902,528.40	13,030,299.36	7,283,990.76
合计	592,699,561.19	364,698,306.70	588,869,549.64	341,168,202.59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4,691.01	373,380.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3,926.92	2,993,259.03
教育费附加	1,291,682.89	1,282,642.19
地方教育附加	847,423.35	819,030.57
合计	5,577,724.17	5,468,312.19

其他说明：

无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费用	25,962,022.15	21,821,998.75
工资及福利	14,621,487.63	12,224,109.31
售后服务费	12,207,210.65	11,933,262.78
业务招待费	11,444,759.81	8,841,335.06
运输费	6,312,364.86	5,132,121.53
办公费	2,086,735.70	3,216,423.06
差旅费	5,149,773.85	2,307,491.69
其他	2,118,914.75	200,028.98
合计	79,903,269.40	65,676,771.16

其他说明：

无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5,506,459.21	20,542,635.35
职工薪酬	17,066,871.75	15,112,437.59

折旧、摊销费	6,184,469.96	5,507,152.46
办公费	3,847,724.88	4,736,500.39
差旅费	3,168,207.33	3,834,262.46
咨询费	1,234,774.28	368,671.60
其 他	6,798,908.37	5,507,757.73
合计	73,807,415.78	55,609,417.58

其他说明：

无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2,236.11	
手续费及其他	134,580.83	100,535.54
利息收入	-1,914,549.82	-12,146,542.50
合计	-1,547,732.88	-12,046,006.96

其他说明：

无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63,401.11	4,853,799.63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3,668,300.00	
合计	16,431,701.11	4,853,799.63

其他说明：

无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91,586.11	3,665,39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1,950.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26,500.00	4,727,959.05

理财收益	4,588,269.30	3,076,317.81
合计	25,318,305.58	11,469,676.38

其他说明：

无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750.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750.60	
政府补助	26,400,167.59	24,426,343.18	2,429,665.4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41,856.8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273,929.19		273,929.19
其 他	127,492.47	295,003.07	127,492.47
合计	26,801,589.25	24,796,953.65	2,831,08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自产软件产 品增值税退 税	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3,970,502.1 1	22,954,025.4 3	与收益相关
水利基金减 免	浙江省财政 厅、浙江省地 方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149,165.48	203,083.09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科学 技术局第三 批科技成果 奖款项	乐清市科学 技术局、乐清 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科学技术局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款项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科学技术局“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第二批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专项资金”奖励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科学技术局“关于 2015 年度第二批专利奖励”款项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6,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 2015 年度“两化”融合项目和“两化”融合示范企业奖励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关于 2014 年度乐清企业获中国驰名商标”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科技局“关于 2015 年度第三批专利奖励资金”奖励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零余额账户款项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名牌产品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市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奖励	场监督管理局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乐清市财政局两化深度融合项目综合性示范区奖励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参加标准起草奖励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清市激光会计核算中心(科委)奖励	温州市财政局、温州市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财政奖励	杭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新基金奖励转收入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其它补助							1,229,234.6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6,400,167.59	24,426,343.18	--

其他说明：

无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3,968.98	460,681.41	53,968.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3,968.98	460,681.41	53,968.98
对外捐赠	1,055,000.00	2,000,000.00	1,055,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816,854.20	666,306.08	

其 他	67,930.00	82,866.15	67,930.00
合计	1,993,753.18	3,209,853.64	1,176,898.98

其他说明：

无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66,259.87	20,559,313.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7,808.42	-3,220,190.07
合计	14,878,451.45	17,339,123.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955,018.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93,252.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1,966.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584.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08,97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0,371.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159.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924.31
投资、联营企业取得的税后利润的影响	-2,634,382.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93,765.82
其 他	-39,441.15
商誉减值的所得税费用	2,050,245.00
所得税费用	14,878,451.45

其他说明

无

42、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0	9,791,431.56
利息收入	16,918,092.53	4,630,508.68
政府补助	1,680,500.00	1,452,000.00
营业外收入	383,938.61	285,518.44
合计	18,982,531.14	16,159,458.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66,238,292.91	53,505,502.68
管理费用	25,143,912.89	19,869,568.20
财务费用	134,580.83	100,535.54
营业外支出	1,122,930.00	2,030,000.00
往来款	1,900,506.32	0
合计	94,540,222.95	75,505,606.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3,627,592.96	1,124,054.97
收到履约保函保证金	0	100,000.00
收定增项目保证金	35,000,000.00	0
合计	38,627,592.96	1,224,054.9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0	3,627,592.96
支付定增项目保证金	35,000,000.00	0
合计	35,000,000.00	3,627,592.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9,076,567.11	143,856,706.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431,701.11	4,853,799.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61,244.34	17,363,769.64
无形资产摊销	1,504,677.78	950,943.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8,271.50	71,35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968.98	426,930.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333.33	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18,305.58	-11,469,67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7,115.76	-2,743,305.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2,276.22	-476,88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48,549.48	5,019,641.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37,884.59	-84,689,224.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180,566.98	7,880,38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1,751.94	81,044,449.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013,314.89	356,321,982.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321,982.56	381,011,199.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308,667.67	-24,689,217.2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250,000.00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175.37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0,824.63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013,314.89	356,321,982.56
其中：库存现金	79,789.20	96,496.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933,525.69	356,225,486.0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13,314.89	356,321,982.56

其他说明：

2015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100,013,314.89元，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00,095,806.97元，差额82,492.0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履约保函保证金72,492.08元和ETC保证金10,000.00元。

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56,321,982.56元，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359,949,575.52元，差额3,627,592.96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627,592.96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作价转让	2015年08月01日	收到超过50%的股权受让款，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411,950.17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子公司华辰能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杜洪彬于2015年7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61%股权作价人民币900万元转让给杜洪彬，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叶城华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8月18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7月收到该股权转让款560万元，2015年12月29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65万元。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子公司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9日经石嘴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登记。石嘴山市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由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并入其资产负债表中。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开发和燃气设备生产	100.00%		设立
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能源投资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	90.00%	10.00%	设立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商贸、服务、燃气加工、水加工、矿产品开采、加工行业投资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石嘴山市华辰兴业天然气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撬块加气和燃气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石嘴山市石炬天然气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撬块加气和燃气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阿图什	新疆阿图什	燃气热能供应、滴灌及能源开发和燃气用具及配件销售维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阿图什	新疆阿图什	汽车加气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40.00%	2,809,057.85	1,200,000.00	37,705,382.22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3,021,323.44	0.00	23,120,346.57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49.00%	1,086,477.02	0.00	2,407,959.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25,339,858.20	55,824,642.71	81,164,500.91	12,714,632.88	0.00	12,714,632.88	28,248,504.41	65,377,741.18	93,626,245.59	24,853,102.18	0.00	24,853,102.18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8,632,021.93	34,835,495.04	53,467,516.97	9,877,292.93	0.00	9,877,292.93	12,231,555.35	33,053,265.15	45,284,820.50	8,259,443.12	0.00	8,259,443.12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749,267.57	25,297,340.79	26,046,608.36	21,158,594.57	0.00	21,158,594.57	647,901.37	26,007,636.96	26,655,538.33	24,059,785.59	0.00	24,059,785.5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0	2,676,724.62	2,676,724.62	1,283,902.52	2,100,000.00	3,948,862.82	3,948,862.82	1,836,227.00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39,441,964.37	6,512,927.68	6,512,927.68	1,831,203.82	31,151,753.04	6,118,076.52	6,118,076.52	12,600,720.78
克州华辰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19,899,385.02	2,445,163.71	2,445,163.71	6,046,165.39	13,576,803.74	-970,732.00	-970,732.00	235,536.93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63,676,134.78	178,484,984.06
非流动资产	390,534,745.83	406,728,575.38
资产合计	654,210,880.61	585,213,559.44
流动负债	207,144,932.45	415,034,719.45
负债合计	207,144,932.45	415,034,719.4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7,065,948.16	170,178,839.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1,179,676.67	
--商誉	5,600,744.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6,874.94	
--其他	6,789,703.1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3,133,249.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营业收入	316,153,979.81	336,069,515.85
净利润	30,364,961.19	-2,368,969.16
综合收益总额	30,364,961.19	-2,368,969.16

其他说明

无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638,008.96	11,671,927.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71,186.39	2,002,903.30
--综合收益总额	1,471,186.39	2,002,903.3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896,123.06	29,286,283.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633.18	1,662,496.20
--综合收益总额	-9,633.18	1,662,496.20

其他说明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乐清	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机械工程研发；对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512 万元	35.94%	35.9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7月，目前主要从事工业厂房出租业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斌、施正余。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九、在其它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九、在其它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

宁夏长合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
石嘴山市海欣污水深度处理有限公司	合营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王丽明	系控股股东施正余之配偶

其他说明

由于本公司董事方国升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担任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公司与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存款类日常交易构成了日常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33,429,216.26	60,000,00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表	957,109.4	0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表	5,786,094.36	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	4,542,352.37	2015 年 01 月 14 日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否

公司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8,766,150.00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5,693,260.50	2015 年 02 月 12 日	2016 年 02 月 11 日	否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3,055,142.00	2015 年 03 月 02 日	2016 年 03 月 01 日	否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杨斌、施正余、王丽明、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8,670,440.00	2015 年 05 月 05 日	2016 年 05 月 04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	3,577,000.00	3,239,000.00

(4) 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在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发生额为9,763,515.99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货款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1,464,498.60	43,934.96		
应收货款	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	1,119,818.00	33,594.5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材料款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1,837,818.95	
其他应付款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3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票据余额	票据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开支行	4,542,352.37	2016-1-13	
			8,766,150.00	2016-4-26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5,693,260.50	2016-2-11	
			13,055,142.00	2016-3-1	
			8,670,440.00	2016-5-4	[注]

[注]该笔担保同时由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杨斌、施正余、王丽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8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800,000.00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256,130.69	100.00%	14,672,617.98	5.20%	267,583,512.71	278,934,253.53	100.00%	12,154,719.58	4.36%	266,779,533.95
合计	282,256,130.69	100.00%	14,672,617.98	5.20%	267,583,512.71	278,934,253.53	100.00%	12,154,719.58	4.36%	266,779,533.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6,996,892.78	6,809,906.78	3.00%
1 至 2 年	40,534,300.90	4,053,430.09	10.00%
2 至 3 年	10,206,239.28	2,041,247.86	20.00%
3 至 4 年	2,454,107.50	1,227,053.75	50.00%
4 至 5 年	1,081,959.00	540,979.50	50.00%
合计	281,273,499.46	14,672,617.98	5.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982,631.23					
小 计	982,631.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17,898.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15,013,960.00	1 年以内	5.58
		728,697.00	1-2 年	
客户二	非关联方	9,171,513.00	1 年以内	3.25
客户三	非关联方	3,571,024.00	1 年以内	2.55
		3,618,126.45	1-2 年	
客户四	非关联方	6,158,708.20	1 年以内	2.18
客户五	非关联方	4,888,269.50	1 年以内	1.73
小 计		43,150,298.15		15.2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42,896.92	100.00%	303,040.10	5.67%	5,039,856.82	8,162,949.20	100.00%	251,016.85	3.08%	7,911,932.35
合计	5,342,896.92	100.00%	303,040.10	5.67%	5,039,856.82	8,162,949.20	100.00%	251,016.85	3.08%	7,911,932.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67,851.29	131,035.54	3.00%
1 至 2 年	385,045.63	38,504.56	10.00%
2 至 3 年	155,000.00	31,00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1.97%

5 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5,012,896.92	303,040.10	6.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30,000.00			2,311,920.81		
小 计	330,000.00			2,311,920.8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023.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营性借款	3,110,172.92	7,553,179.20
投标保证金	1,602,125.00	609,770.00
押金	630,599.00	
合计	5,342,896.92	8,162,949.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钭伟明	经营性借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5.61%	9,000.00
郑州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254,100.00	1 年以内	5.24%	7,623.00
		25,625.00	1-2 年		2,562.50
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35,349.00	1 年以内	4.40%	7,060.47
襄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3.74%	6,000.00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	2-3 年	2.81%	30,000.00

公司湖北分公司					
合计	--	1,165,074.00	--	21.80%	62,245.9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3,133,249.47		213,133,249.47			
合计	496,133,249.47		496,133,249.47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谷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石嘴山市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78,000,000.00			78,000,000.00		0.00
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283,000,000.00			283,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0		12,198,263.33		934,986.14				213,133,249.47	
小计	0.00	200,000,000.00		12,198,263.33		934,986.14				213,133,249.47	
合计		200,000,000.00		12,198,263.33		934,986.14				213,133,249.4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486,575.99	300,283,913.22	484,154,010.27	277,574,197.72
其他业务	5,596,347.82	10,600,952.51	5,817,176.61	4,755,032.29
合计	499,082,923.81	310,884,865.73	489,971,186.88	282,329,230.01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98,263.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25,000.00	4,725,000.00
理财收益	2,939,755.79	3,076,317.81
合计	21,663,019.12	7,801,317.81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968.98	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9,665.48	重大科技项目、两化深度融合项目综合性示范区奖励、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508.34	捐赠、赔偿收入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71.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534.84	
合计	1,310,682.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4%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0%	0.45	0.4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